

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

（1）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所担任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未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含拾比佰（澳门）有限公司派驻的董事），按 6 万元/年（税前）领取董事津贴。

（3）由投资机构派驻公司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或津贴。

2、独立董事薪酬标准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年（税前）。

（四）其他事项

- 1、董事的薪酬方案经股东会批准后生效。
- 2、董事的薪酬按月发放。
- 3、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4、由投资机构派驻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及来公司现场考察的差旅费用，一律自行承担。
- 5、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全体委员均为关联方并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全体董事均为关联方并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原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不再执行，以本次审议结果为准。

三、备查文件

- （一）《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